

臺北市文山區實踐國小 114 學年度美術比賽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及創作興趣，落實學校美術教育，並遴選出優秀作品，代表本校參加「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」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1、作品繳交時間：114 年 9 月 8 日(一)起至 113 年 9 月 12 日(五)下午 16:00 止。

2、作品繳交地點：本校教務處。

3、評選標準：由校內美術專長老師擔任評審委員，依創意 35%、構圖 35%、色彩 30%進行評選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伍、實施內容：

一、參賽類別：

類別	參加組別	參賽作品規格
繪畫類	低年級組 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以四開（約 39 公分× 54 公分）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書法類	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<u>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（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，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</u> 2. 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 34 公分×135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，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
平面設計類	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大小一律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， 入選作品由學校協助裝框 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2.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3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主題、且具功能性與目的性。 4.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漫畫類	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圖畫紙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。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設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 3.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水墨畫類	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<u>大小一律為宣（棉）紙四開（約 35 公分×70 公分），不得裱裝（可托底）。</u> 2. 作品可落款， <u>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</u> 3. 參賽作品須為學生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版畫類	中年級組 高年級組	1. 大小以 <u>四開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</u> 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. 版畫作品須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3.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 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範例： 1/20 ○○ 王小明 第幾件/數量 題目 姓名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一律黏貼正確書寫之作品卡，如右圖。

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。

(二)參賽作品需為學生個人之創作，不得臨摹或他人加筆之作品。

(三)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 1 人，

指導教師亦為 1 人，每人至多參加 2 類。

(四)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，並須老師親自簽名

(含有合格教師證之代課、代理之指導教師)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免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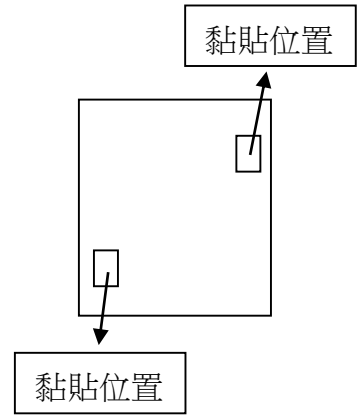
(五)書法類作品本校以送件為原則進行校內甄選及市內初選，但俟取得決賽權代表選手，需於 114 年 10 月 13 日(一)參加現場書寫。

(六)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，違者取消入選資格。

(七)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（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）。

(八)若不符合各項本實施辦法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、不予評選，如得獎亦得取消其市賽代表權。

(九)未獲選之作品，將由教務處退還予該班美勞教師，再行轉交學生。



陸、獎勵：

一、各類組擇優全校作品 1-5 件送局參加「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」。

二、榮獲特優、優等及佳作的同學將獲頒獎狀一張，並於兒童朝會公開頒獎。

柒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臺北市實踐國小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作品說明卡

114 學年度

臺北市

全國 學生美術比賽

_____類 國小_____年級組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臺北市文山區	
學校/年級/ 科系	實踐國小_____年_____班	
指導老師 (須指導老師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「右上」及「左下」方。
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

作者簽名：_____

114 學年度

臺北市

全國 學生美術比賽

_____類 國小_____年級組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臺北市文山區	
學校/年級/ 科系	實踐國小_____年_____班	
指導老師 (須指導老師親自簽名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	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「右上」及「左下」方。
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
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

作者簽名：_____